

臺北市文山社區大學
105 年第 2 期 環境生態學程會議 會議紀錄

- 一、時間：105 年 8 月 25 日（二）18：30～20：00
- 二、地點：綜合活動教室 2（仁愛樓 2 樓）
- 三、主席：校長鄭秀娟、環境生態學程召集人陳建志老師
- 四、出席人員：
學程教師：朱珉寬、林明志、林金雄、林南吉、施宏明、張博鈞、陳建志、蔡昱宇、蔡桉浩、盧錫萊及洪景川、游鴻益等共 12 名教師。
列席人員：校長鄭秀娟、社區經理人李佳瑜、天文觀測學員瞿新民
- 五、請假人員：林韋宏、邱麗涓、唐巖漢、崔祖錫、陳德鴻、陳宣靜、黃世仁、黃婉玲、盧錫萊共計 9 人。
- 六、會議紀錄：李佳瑜
- 七、主席致詞
- 八、工作報告
- 1、確認前次會議紀錄（請參閱本會議手冊第 3 頁）。
 - 2、前次會議決議（裁示）事項執行情形報告

日期	會議名稱	會議提案	會議決議（列管事項）	主辦	辦理情形	等級
105 年 1 月 26 日	105 年第 1 期文山學程暨環境生態學程聯合會議	1.請討論 105 年第 2 期新課程規劃及徵求內容	將友善料理更改為食育料理，並併入生活應用課程類別，修正後通過。	玉如	已招募愛料理好時光及家常好味道兩門課程，並進入秋季班報名作業。	A
		2 請討論融入式教學激勵方案	通過，並於教師行政會議佈達	佳盈	於 105 年春季班教師行政會議完成佈達，並經教學研究會審核，共計 5 門課程通過申請，於 105 年秋季班執行。	A
		3.請討論 105 年第 1 其公民素養週的規畫主題	通過以「植物、昆蟲」及水文化案為題，名稱由行政團隊再議	佳瑜	於 105 年第 1 期公民週期間辦理「尋蟬記，尋童年回憶」與「公共論壇：都市淹水調適設計」。	A
		4.請確認文山學程及環境生態學學程計畫書修訂內容	通過	盈、佳	已完成修改並將學程架構置於選課手冊。	A
		5.請討論 Peopo 公民新聞“踹拍”活動的操作方式	通過以提案三「找回萃湖美力」作為『踹拍』活動主題	佳盈	於 4/16 與公民記者班級師生協助公視以「萃湖」為主題的踹拍活動，共產出逾 40 篇公民新聞。	A

辦理等級 A 等級：活動、採購、工程等已完成，階段任務已達成，以及已列入例行性業務者，可列為 A 級。
B 等級：正在執行中之計畫。 C 等級：規劃中尚未付諸實行之計畫。
D 等級：無法辦理之計畫，例如因法令、環境或政策改變而無法執行之計畫皆屬之。
E 等級：無須辦理之計畫，政府或其他團體已完成可替代計畫，或評估已無需求者。

九、討論提案

案由一：請討論攝影展徵件作品展出數量及裱框方式。

說明：本校預訂 105 年 11 月份於捷運中正藝廊辦理《生生不息－臺北市文山社區大學生態攝影展》。請討論作品展覽數量及裱框方式。

討論：(1)各班參展數量由各班老師協助篩選。

(2)原則上老師作品數量為 2 張、學員 1 張；若學員有特別優秀作品，亦以 2 張為上限。各班作品數量另再確認通知

(3)以提案三（黑色無框畫噴板）為展覽裱框方式。

決議：通過 3 項討論建議方式。

案由二：請討論春秋兩季課程補課調整方案。

說明：本校目前於學期間若遇天災須另補課，但由於氣候變異而有第 19 週前仍無法完成補課之情況。擬提議春秋兩期，若遇天災放假本校概不補課，學員學分費及教師鐘點費均不退費不發放。

討論：(1)本項方案與教育局現有規範並無衝突。

(2)部份班級有課程進度，是否補課請教師納入考量。

(3)若因天災而停止上班上課，視同已上課，不須另外補課。

(4)戶外課程經常排定一日全天活動（合併兩週課程）。若遇天災，可延至次週再上課。

(5)由於第 16 週為團報週，秋季班戶外課程請安排於第 3 週及第 15 週之間。

決議：同意天災不補課，但希望支領鐘點費，委由行政團隊評估。

案由三：請討論本校 20 週年系列慶祝活動。

說明：本校即將在 107 年辦學滿 20 週年，創校迄今，本校不斷致力於扎根在地、並積極參與社區發展議題，包括推動羅斯福路五六段林蔭大道、景美溪守護、萃湖活化、仙跡岩手作步道等，至今亦累積許多在地能量及成果。作為文山區共學基地，請建議 20 週年可如何呈現本校師生共學的成果。

討論：(1)「文山好行-單車遶境」活動可安排於週末辦理，騎乘的休憩定點可設定在文山區各廟宇，並規劃適合全家大小均可參與的路線。

(2)「低碳生活比賽」的執行方式將另外公告，並建議可由本學期起（105 年秋季班）先示範辦理。

(3)原住民植物編織班學員作品展，請班級學員先自行策展（可參考美術學程班級於公民會館展覽模式）。

(4)20 週年嘉年華會擺攤活動，原住民編織班可提供小米酒義賣。

決議：委由行政團隊評估討論方案之可行性並據以規劃。

案由四：請討論市府禁用一次性餐具政策的配合方式。

說明：臺北市政府自 8 月起禁止校園內使用一次性及美耐冊餐具。本校已於上學期期末進行宣導，請提供班級可配合之因應方式與建議。

決議：可在教室週誌內說明，由老師協助加強宣導。

十、臨時動議

案由一：請確認本校 105 年第 2 期及寒假邀聘課程。

說明：請參閱《106 年第 1 期暨寒假課程徵選草案》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案由二：近來北市社大常有同一位老師任教二所以上社大課程，並且於同一時段合班上課，對於外界產生不良觀感，也嚴重影響授課品質與安全，這樣的情事社大是否應研擬出共同作法，要求社大任課教師不得有上述情事發生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目前市民投訴或學員反應情事分析多發生於戶外課程，以及單一老師授課，或由一位老師掛名之師資群(二位教師以上)課程；例如：開設戶外《人文史蹟走遊》課程的王勝民老師於信義內湖松山北投開課，常態兩校併班上課甚至三校四校合併上課；另外開設戶外《悠閒騎單車》課程的程計源老師，於信義社大及松山社大同一時段開課，每週一上午九點至十二點開課，其課程運作及合班上課的方式也受質疑，唯一不同的是單車課程由兩個老師帶，每堂課分組由兩位老師分別帶開。為求統一行事、社大應如何因應，提請討論。目前松山社大戶外課程未經報備跨校併班上課，或私下招生收費，經查證屬實者，列入不予續聘考量。

決議：修訂社大相關法規予以規範。

十一、散會（20 點 40 分）